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就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刊發之公佈。除本公佈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賣方口頭協定終止收購事項，以便進一步磋商賣方與本公司間之可行合作及／或買賣條款及方式。由於賣方及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磋商賣方與本公司間之可行合作及／或買賣條款及方式，故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進一步與賣方口頭協定延長訂約各方就可行合作及／或買賣訂立具約束力協議之期限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倘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並無就可行合作及／或買賣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賣方須全數退還本公司所支付之代價。本公司將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有關收購事項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向心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嚴啟銓先生及黃澤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榮健先生、張占良先生及張俊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且無誤導；(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而(iii)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8171.com.hk內刊登。